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issin Foods Company Limited

日清食品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7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日清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經審核業績連同去年2018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入	4	3,087,781	2,998,828
銷售成本		<u>(2,074,351)</u>	<u>(2,065,429)</u>
毛利		1,013,430	933,399
其他收入	6	48,009	45,285
銷售及分銷成本		(454,958)	(448,664)
行政開支		(221,909)	(199,930)
財務成本		(64)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撥回減值虧損		457	645
其他開支		(26,488)	(24,186)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u>(5,839)</u>	<u>(6,541)</u>
除稅前溢利		352,638	300,008
所得稅開支	9	<u>(73,720)</u>	<u>(69,426)</u>
年內溢利	10	<u><u>278,918</u></u>	<u><u>230,582</u></u>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開支			
<i>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轉換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42,564)</u>	<u>(91,618)</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236,354</u>	<u>138,964</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50,964	205,448
非控制性權益		<u>27,954</u>	<u>25,134</u>
		<u>278,918</u>	<u>230,582</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10,859	118,956
非控制性權益		<u>25,495</u>	<u>20,008</u>
		<u>236,354</u>	<u>138,964</u>
每股盈利			
基本(港仙)	12	<u>23.36</u>	<u>19.13</u>
攤薄(港仙)		<u>23.36</u>	<u>19.1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65,671	1,307,820
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款項	–	77,793
使用權資產	145,621	–
商譽	40,082	40,082
商標	25,040	28,27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16	1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3,239	31,821
遞延稅項資產	20,977	18,806
應收貸款	1,916	2,46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按金	6,050	14,454
	<u>1,638,712</u>	<u>1,521,626</u>
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款項	–	2,100
存貨	326,593	294,086
貿易應收賬款	421,056	449,932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73,187	81,839
應收貸款	547	547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5,760	1,666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269	8,965
可收回稅項	93	4,3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97,819	88,536
其他金融資產	156,630	313,260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105,003	292,7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05,261	1,384,707
	<u>2,995,218</u>	<u>2,922,74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213,944	252,54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86,317	502,071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1,355	23,961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5,327	4,438
租賃負債	1,660	–
稅項負債	19,561	11,812
遞延收入	1,063	1,274
	<u>859,227</u>	<u>796,096</u>
流動資產淨值	<u>2,135,991</u>	<u>2,126,65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774,703</u>	<u>3,648,276</u>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41,441	2,941,441
儲備	<u>648,124</u>	<u>539,09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589,565	3,480,536
非控制性權益	<u>122,753</u>	<u>114,637</u>
權益總額	<u>3,712,318</u>	<u>3,595,173</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2,231	33,277
租賃負債	131	-
遞延收入	<u>20,023</u>	<u>19,826</u>
	<u>62,385</u>	<u>53,103</u>
	<u>3,774,703</u>	<u>3,648,27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日清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Nissin Foods Holdings Co., Ltd. (一間於日本註冊成立且其股份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香港新界大埔大埔工業邨大盛街21-23號，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大埔大埔工業邨大順街11-13號。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麵條、蒸煮食品、冷凍食品、飲料產品及零食以及提供宣傳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除若干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3. 編製基準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外，在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載列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3.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1月1日)確認。

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 C8(b)(ii)條過渡條文，在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時，其金額相等於相關租賃負債，並就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款項作出調整。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且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方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選擇不就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就類似經濟環境內相似類別相關資產的類似剩餘租期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及
- iii.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於事後釐定本集團帶有續租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的租期。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於香港所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2.715%，而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則為4.750%。

	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已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5,717
租賃負債按有關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5,557
加：終止選擇權合理確定不被行使	654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5,147)
	1,064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及於2019年1月1日確認 與經營租賃相關之租賃負債	1,064
分析如下：	
流動	664
非流動	400
	1,064

於2019年1月1日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如下：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的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	1,064
自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款項重新分類	79,893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之租賃土地重新分類	8,491
	<hr/>
	89,448
	<hr/>
按類別：	
租賃土地	88,384
租賃物業	947
汽車	117
	<hr/>
	89,448
	<hr/>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利率基準改革 ⁴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對收購日期為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³ 於一個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外，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已於二零一八年頒佈。其後續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收入

a)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的分拆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香港業務 (定義見 附註5) 千港元	中國業務 (定義見 附註5)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香港業務 千港元	中國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商品及服務類別						
銷售商品	1,299,259	1,778,993	3,078,252	1,308,958	1,672,686	2,981,644
其他	505	9,024	9,529	14,609	2,575	17,184
總計	<u>1,299,764</u>	<u>1,788,017</u>	<u>3,087,781</u>	<u>1,323,567</u>	<u>1,675,261</u>	<u>2,998,828</u>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1,299,764	1,781,139	3,080,903	1,309,525	1,675,261	2,984,786
一段時間內	-	6,878	6,878	14,042	-	14,042
總計	<u>1,299,764</u>	<u>1,788,017</u>	<u>3,087,781</u>	<u>1,323,567</u>	<u>1,675,261</u>	<u>2,998,828</u>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出售碎麵及提供宣傳服務之收入。

b) 客戶合約履約責任

銷售貨品(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收益)

就銷售貨品(包括麵條、蒸煮食品、冷凍食品、飲料產品及零食)而言，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即當(i)貨品已裝船作出口銷售；或(ii)貨品已交付至客戶特定地點作當地銷售，而本集團已接獲客戶驗收確認時，確認收益。於相關貨品已裝船作出口銷售或已交付至客戶特定地點作當地銷售後，客戶可全權酌情決定發貨方式及貨品售價，並承擔轉售商品之主要責任及貨品報廢及損失之風險。一般信貸期為發出發票後30至60日。

本集團收取的代價金額與本集團確認的收益隨著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銷售回贈變動而有所變動。本集團根據過往經驗的分析估計銷售回贈，並就最可能收取的代價金額作出調整。該等銷售所得的收益乃根據合約列明的價格而定，並扣除估計回贈，有關估計回贈按經驗估計。僅於很大可能不會出現重大撥回時，方會確認收益。就與於報告期末所作出的銷售有關的向客戶提供的預期回贈確認退款責任(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於銷售回贈按客戶要求支付，因此被視為並不存在融資元素。

根據本集團的標準合約條款，客戶有權換取過期的產品。本集團運用其積累的過往經驗，使用預期價值方法估算投資組合層面的換貨數量。就銷售而言，當認為已確認累計收益很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撥回時，會確認收益。根據已積累的經驗，管理層認為已退回貨品的金額並不重大，乃由於每出售一件低價值的貨品均取得大額收益。因此，未來就銷售退回的出現收益重大撥回的可能性甚低。

提供宣傳服務(於一段時間內確認的收益)

提供宣傳服務所得收益於一段時間內確認乃由於隨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之利益。

倘提供宣傳服務為期一年或以內，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批准，分配至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並無披露。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相關集團實體之主要經營地點組成營運業務單位。本集團參考其各自之主要經營地點根據業務單位釐定其營運分部，並將資料呈報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總經理。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項下營運及可報告分部如下：

- 香港業務：於香港及海外生產及銷售麵條、冷凍食品及其他產品，以及提供宣傳服務。
- 中國業務：於中國生產及銷售麵條、冷凍食品及其他產品，以及提供宣傳服務。

並無將單個營運分部合併為可報告部份。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有關該等營運及可報告分部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香港業務 千港元	中國業務 千港元	可報告 分部合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分部收入	1,299,764	1,788,017	3,087,781	-	3,087,781
內部分部收入	<u>157,819</u>	<u>172,811</u>	<u>330,630</u>	<u>(330,630)</u>	<u>-</u>
分部收入	<u>1,457,583</u>	<u>1,960,828</u>	<u>3,418,411</u>	<u>(330,630)</u>	<u>3,087,781</u>
業績					
分部業績	<u>99,974</u>	<u>210,558</u>	<u>310,532</u>	<u>-</u>	<u>310,532</u>
未分配收入					8,127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415
利息收入					39,88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					(6,9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u>587</u>
綜合除稅前溢利					<u>352,638</u>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香港業務 千港元	中國業務 千港元	可報告 分部合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分部收入	1,323,567	1,675,261	2,998,828	–	2,998,828
內部分部收入	<u>124,800</u>	<u>213,670</u>	<u>338,470</u>	<u>(338,470)</u>	<u>–</u>
分部收入	<u>1,448,367</u>	<u>1,888,931</u>	<u>3,337,298</u>	<u>(338,470)</u>	<u>2,998,828</u>
業績					
分部業績	<u>114,068</u>	<u>147,196</u>	<u>261,264</u>	<u>–</u>	<u>261,264</u>
未分配收入					8,028
未分配開支及其他虧損					(1,850)
利息收入					37,25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					1,204
已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減值虧損					(2,4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u>(3,469)</u>
綜合除稅前溢利					<u>300,008</u>

內部分部收入按現行市場費率收取。

營運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其中並未分配若干其他開支及其他虧損、其他收入、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利息收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計量標準。

分部資產及負債

由於並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呈報有關資料，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因此，僅呈列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

其他分部資料

計量分部業績計入的金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香港業務 千港元	中國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商標攤銷	3,231	–	3,2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559	11,879	19,43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26	2,010	3,736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香港業務 千港元	中國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2,180	2,180
商標攤銷	3,231	–	3,2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203	10,447	17,650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主要來自位於香港、中國及其他地區之客戶收入，乃根據客戶之所在地釐定；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位於香港及中國，乃根據該等資產之地理位置或集團實體持有該等資產之地點(如適用)釐定。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外部收入：		
香港	1,189,414	1,216,122
中國	1,788,017	1,687,527
其他地區(加拿大、澳洲、美國、台灣及澳門等)	110,350	95,179
	3,087,781	2,998,828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附註)：		
香港	604,152	514,465
中國	978,428	954,071
	1,582,580	1,468,536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應收貸款。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下列來自客戶之收入於相應年度個別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786,140	800,867
客戶B ²	512,262	436,936
客戶C ²	426,267	427,488

¹ 來自中國業務營運

² 來自香港及中國業務營運

6. 其他收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有關收購資產之政府補貼	1,813	1,980
有關已確認開支之政府補貼	–	939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1,734	37,257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	8,148	–
雜項收入	3,343	2,710
其他廢棄物料銷售	2,971	2,399
	<u>48,009</u>	<u>45,285</u>

7. 財務成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u>64</u>	<u>–</u>

8.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淨額	(13,331)	(1,8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6,905	1,2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587	(3,469)
已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2,426)
	<u>(5,839)</u>	<u>(6,541)</u>

9. 所得稅開支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6,262	15,809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47,868	44,752
中國預扣稅	1,900	2,246
	<u>66,030</u>	<u>62,807</u>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利得稅	(276)	(356)
中國企業所得稅	1,556	(2,383)
	<u>1,280</u>	<u>(2,739)</u>
遞延稅項	67,310	60,068
	<u>6,410</u>	<u>9,358</u>
	<u>73,720</u>	<u>69,426</u>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8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資格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稅率16.5%繳納稅項。因此，首2百萬港元估計應評稅利潤將按8.25%繳納香港利得稅，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評稅利潤將按16.5%繳納香港利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兩個年度之稅率均為25%。

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中國實體向香港居民企業(為已收股息實益擁有人)就其所賺取之於2008年1月1日後產生之溢利作出溢利分派時，須按10%稅率繳納預扣稅。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352,638	300,008
按本地所得稅稅率16.5%計算之稅項	58,185	49,501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務影響	4,555	2,615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5,756)	(6,675)
未予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	4,758
動用先前未曾確認之稅務影響	(5,400)	-
未予確認之其他暫時性差額之稅務影響	-	982
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17,655	19,962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280	(2,739)
中國附屬公司未經分配溢利應佔預扣稅	2,410	(4,303)
按優惠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165)	(165)
其他	956	5,490
年內所得稅開支	73,720	69,426

10. 年內溢利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		
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2,180
商標攤銷	3,231	3,231
核數師酬金	5,676	4,987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074,351	2,065,4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7,936	140,983
減：就存貨撥充資本之款項(出售時列入銷售成本)	(118,498)	(123,333)
	19,438	17,650
使用權資產折舊	3,736	-
折舊總額	23,174	17,650
有關短期租約之開支	4,801	-
根據有關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	-	8,916
研發開支	26,488	24,186
員工成本(附註i)		
董事酬金		
—袍金(附註11)	733	800
—其他酬金	14,340	13,812
	15,073	14,612
不包括董事酬金之其他員工成本(附註i、ii及iii)	557,997	549,998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230	809
總員工成本	573,300	565,419
減：就存貨撥充資本之款項(出售時列入銷售成本)	(277,623)	(271,837)
減：列入上文所示研發開支之款項	(15,052)	(12,134)
	280,625	281,448

附註：

- i.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員工宿舍的經營租賃租金為1,127,000港元，已列入有關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項下已付最低租賃款項內。
- ii.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列入其他員工成本內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58,198,000港元(2018年：49,878,000港元)。
- iii. 除上述僱員福利開支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亦提供其他非貨幣利益(包括有關該等非貨幣利益的使用權資產折舊為390,000港元)。

11. 股息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2018年末期 — 每股9.5港仙(2018年：2017年末期 — 7.3港仙)	<u>102,060</u>	<u>78,425</u>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1.7港仙，合共125,695,00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12.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2019年	2018年
盈利數據計算如下：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千港元)	<u>250,964</u>	<u>205,448</u>
<u>股份數目</u>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74,144,370</u>	1,074,091,116
就未行使股份獎勵而言之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之影響	<u>156,600</u>	<u>101,480</u>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74,300,970</u>	<u>1,074,192,596</u>

13. 貿易應收賬款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銷售商品	421,935	451,292
減：信貸虧損撥備	<u>(879)</u>	<u>(1,360)</u>
	<u>421,056</u>	<u>449,932</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各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0至30天	215,436	261,209
31至90天	137,280	157,810
91至180天	<u>68,340</u>	<u>30,913</u>
	<u>421,056</u>	<u>449,932</u>

14. 貿易應付賬款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0至30天	118,059	111,980
31至90天	94,597	118,972
91至180天	1,279	21,569
180天以上	<u>9</u>	<u>19</u>
	<u>213,944</u>	<u>252,540</u>

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60天。

15.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

下表披露年內僱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獎勵的變動：

承授人種類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獎勵股份數目			於2019年 12月31日 之結餘
			於2019年 1月1日 之結餘	年內獎勵	年內注銷	
僱員	2018年5月25日	由2018年5月25日至 2020年12月11日	<u>159,210</u>	<u>-</u>	<u>(7,830)</u>	<u>151,380</u>

承授人種類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獎勵股份數目			於2018年 12月31日 之結餘
			於2018年 1月1日 之結餘	年內獎勵	年內歸屬	
僱員	2018年5月25日	由2018年5月25日至 2018年6月11日	-	120,730	(120,730)	-
僱員	2018年5月25日	由2018年5月25日至 2020年12月11日	<u>-</u>	<u>159,210</u>	<u>-</u>	<u>159,210</u>
			<u>-</u>	<u>279,940</u>	<u>(120,730)</u>	<u>159,210</u>

16. 資本承擔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 撥備之資本開支	<u>82,317</u>	<u>116,015</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日清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繼續以熱情和積極態度服務瞬息萬變的世界

2019年是最差的時期！從全球角度看，地緣政治緊張局勢遍及各地。國與國之間實施貿易障礙，最終導致全球貿易活動受阻。在我們的運營市場領域中，持續的社會動盪對各零售行業及消費領域產生了漣漪效應。香港經濟持續惡化，2019年上半年經濟本已呈現放緩跡象，至下半年市場正式步入衰退。在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是自1990年以來最低，而零售市場氣氛亦呈現購買力兩極化現象。

然而，2019年亦是最好的時期！本公司透過擴大分銷渠道及地域覆蓋，在中國業務拓展方面取得良好進展，藉我們創新及令人愉悅的產品開拓更廣闊的客戶基礎。我們亦欣然報告，本公司的中國業務已連續兩年實現雙位數字的收入增長(以當地貨幣計值)，進一步加強我們服務中國市場的承諾及信心。在經濟低迷的環境下，中國業務的盈利能力亦於本年度開始改善，展現我們執行策略及達成目標的能力。

年內，本公司持續投資，以進一步提升我們的生產能力及專業知識，為下一階段擴張作好準備。除於上半年宣佈加大對穀物麥片及棒丁麵生產線投資外，本公司亦於2019年7月2日宣佈作出戰略股權投資。為輔助我們目前在東莞的包裝生產線，本公司於中國珠海收購一家公司以建設新生產設施生產包裝材料。在業務運營本地化方面，本公司已進一步委任本地人才擔任高級管理人員及管理階層，該等人才更熟悉本地的競爭環境，從而作出更有效率的決策。

如2019年中期報告所述，於2019年5月14日，MSCI Inc.將本公司納入MSCI香港小型股指數，自2019年5月28日收市後生效。此次納入反映投資者對本公司的堅定信任，亦標誌着本集團就提高股東價值所作的不懈努力。

財務資料

於回顧年度內，儘管經濟氣氛欠佳，本集團整體業務表現良好，在香港業績表現穩定，在中國更取得亮麗的成績。收入增加3.0%至3,087.8百萬港元(2018年：2,998.8百萬港元)，主要受惠於年內中國的優質即食麵銷量的有機增長及地理覆蓋範圍之擴張，惟部分被人民幣匯率的負面影響所抵銷。在動蕩的環境下，香港業務(尤其即食麵業務)的收入貢獻在下半年的動盪環境中表現突出，減少了香港業務因2019年中期報告所述香港捷菱有限公司(「MCMS」)分銷業務中產品組合變動所導致的收入下降。受惠於折舊成本、原材料成本及經營固定成本控制得宜，毛利率上升1.7個百分點至32.8%(2018年：31.1%)。

本集團經調整EBITDA^(附註)增長11.7%至455.4百萬港元(2018年：407.7百萬港元)，相當於年內經調整EBITDA利潤率14.7%(2018年：13.6%)。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22.2%至251.0百萬港元(2018年：205.4百萬港元)，相當於年內純利率8.1%(2018年：6.9%)。由於我們生產效率的提升及本地化計劃有所改善，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盈利能力顯著提升。於年內，銷售及分銷成本同比上升，由於我們不斷努力招募銷售人員及加強銷售活動所致，而行政開支則因相關專業開支大幅增加而上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增加至23.36港仙(2018年：19.13港仙)。

附註： 經調整EBITDA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計量標準，由管理層用於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分配資源及作出戰略決策。經調整EBITDA的計量基準定義為扣除淨利息開支、稅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商標攤銷前的純利。這亦不包括資本性質或非業務性的重大收益或虧損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如2018年年報所披露，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股息政策，旨在於未來遞增或最低限度維持年度每股普通股息的價值(取決於本公司的財務表現及未來資金需求)。於2019財政年度，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末期股息每股11.7港仙(2018年：9.5港仙)，相當於本年度派息率50.1%(2018年：49.7%)。

業務回顧

香港業務

自2018年下半年以來，本港零售氣氛持續轉差，且無任何短期復甦跡象。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的報告，2019年全年零售額總銷貨價值出現負增長，同比下降11.1%。例如服裝、酒類及珠寶首飾等非必需品的消費開支，均錄得雙位數的按年跌幅，而今年超級市場的零售額則錄得0.7%的輕微增長。鑑於香港可能正式陷入衰退及政治緊張局面於下半年以來並無消減跡象，本公司於整個回顧年度香港業務將面臨艱難的環境。

香港業務的收入減幅由2019年上半年錄得的4.9%收窄至1.8%，為1,299.8百萬港元(2018年：1,323.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MCMS的產品組合變動導致收入減少，惟被核心即食麵業務收入的正增長所抵銷。於2019年7月，本公司就香港杯裝即食麵的出廠價格作出個位數百分點的調整，為過去十年來首次，以減輕原材料成本及其他相關經營開支上升所帶來的壓力。在調整價格後，香港即食麵業務的表現一直良好。目前，香港業務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42.1%(2018年：44.1%)。

由於行政開支大幅增加，香港業務的分部業績下跌12.4%至100.0百萬港元(2018年：114.1百萬港元)。撇除本年度行政開支內相關專業費用的大幅增加，香港一般業務的分部業績將展現正增長。

本年度，本公司專注於產品組合升級，以改善產品供應及滿足客戶對創新及更優質產品的需求。我們嘗試加快在各個類別推出新產品的速度，以擴大產品組合，吸引我們的客戶。

就即食麵類別而言，我們一直致力於增強和豐富我們為不同客戶提供的杯裝即食麵產品。年內，我們的產品開發團隊積極於市場上研發原創及正宗的產品。我們的**合味道**及**合味道大杯**產品系列增加了西式風味系列，並取得理想的成果。為了提升顧客在家中享用餐廳品質即食麵的體驗，我們引進了著名、正宗及高質素的**日清拉王**品牌，為香港帶來黑蒜油豬骨湯味、辣豬骨湯味、雞白湯味及擔擔麵味四款經典味道的碗麵。

此外，我們亦努力加強包裝麵的產品組合。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開始透過於2019年3月宣佈的經提升的拉麵生產線生產**棒丁麵**及**棒烏冬**，並於2019年推出合共8種新單品。憑藉我們卓越的產品開發和改良，我們推出了**日清冷凍拉麵**及**日清冷凍烏冬**，以迎合喜歡在家烹調優質產品的客戶。

就非即食麵類別而言，本公司在向健康意識較高的客戶提供更健康的產品方面取得可觀進展。於2019年1月，本公司開始於香港生產及銷售香港製造的穀物麥片產品。由於生產廠房與本地市場距離較近及客戶對健康產品的需求不斷增加，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穀物麥片收入錄得增長。

Kagome 品牌在2019年亦作出長足貢獻，此乃歸功於擴展銷售渠道至便利店及超級市場以及麵包店及小食亭等。隨著客戶開始考慮日常食用天然健康食糧，**Kagome** 蔬果汁產品未來在市場上的潛力不俗。

中國業務

於回顧年度，中國的零售消費表現零散。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報告，儘管2019年零售額持續增長8.0%，即食麵市場於年內表現出多向性的增長模式。在優質即食麵市場中一直存在良性競爭，市場參與者持續提升其品牌及產品質素，而在可負擔麵條市場中，市場競爭相對激烈。

回顧年度內，本公司連續兩年維持雙位數的收入增長速度(以當地貨幣為基礎)。由於消費者開始了解優質產品的附加價值，因此於優質即食麵的消費亦持續增加，收入由1,675.3百萬港元增加6.7%(當地貨幣：10.9%)至1,788.0百萬港元。**合味道**於華東地區尤其成功，而我們的**合味道大杯**於華南地區表現優異。於年內，本公司同時專注於中國南部、北部及西部地區的渠道擴張。本公司的標誌性品牌錄得有機增長，並在主要運營地區擴大了銷售。尤其在華東地區，我們已成功將業務活動及領域擴展到更廣闊的上海市場，並進一步擴展到浙江及江蘇等鄰近省份。目前，中國業務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57.9%(2018年：55.9%)。

與上半年相比，中國業務的盈利能力維持相若的增長勢頭。分部業績增加43.0%至210.6百萬港元(2018年：147.2百萬港元)，相當於分部利潤率由8.8%增加3.0個百分點至11.8%。分部業績的改善可歸因於銷售額增加、嚴格控制生產成本，以及政府於2019年推出的提振措施所帶來的好處。

誠如2019年7月所宣佈，本公司已與Grandview China Holdings Limited（「賣方」）及其最終控股股東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故此，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日清食品（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同意收購珠海聯智科技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之全部股權（「收購事項」）。收購事項的所有完成條件均已達成，且該交易已於2019年12月30日完成。本集團擬投資約人民幣180百萬元於該地上建設新的生產廠房，用於生產包裝材料，目標於2021年完成建設。我們預期新生產廠房將使本集團能更有效降低生產成本，並能與本集團現有的生產設施產生協同效應，及捕捉與我們的控股股東Nissin Foods Holdings Co., Ltd. 達致整合發展的可能性，從而帶來協同效應。

為了進一步豐富**合味道**品牌資產及擴大其產品組合，**合味道**在這年內利用在線平台與流行日本動畫刀劍神域合作，瞄準年輕人的市場，推出聯動產品及動畫。觀眾可以感受合味道產品的特性，即不受時間空間限制，以單手即可享用的美食。於下半年，我們亦向注重健康的客戶提供於**出前一丁**品牌旗下**棒丁麵**。

就非即食麵類別而言，本公司已於2019年第二季開始於中國生產及銷售香港製造的穀物麥片產品。此外，自本年初起，Kagome蔬果汁亦已引入到中國部分地區，成績令人滿意。

期後事項

誠如我們於2020年1月23日的公告所載，本公司與劉峰女士訂立股東及合作協議（「股東協議」），據此，雙方將成立一家合營公司（「合營公司」），而合營公司將於中國上海成立一家外商獨資企業（「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本公司於2017年3月收購MCMS 51%股權並開始於香港經營其分銷業務。自收購以來，MCMS分銷業務一直為我們提供多方面的服務，包括透過在香港分銷各類產品而提升業務規模，以及為我們提升整體分銷能力的培訓平台。

合營公司及中國外商獨資企業代表我們將分銷範圍擴大到中國，中國外商獨資企業將於中國從事進口及銷售日本品牌食品及飲料產品，以滿足客戶對該等產品日益增長的需求，目標在於2020年第二季度在上海開展該業務。董事會相信該項戰略合作將有助本集團進一步鞏固其於上海的業務基礎，有利於本集團的未來增長及業務發展。

本集團相信，戰略夥伴關係長遠而言可為本集團提供良機，使其產品多樣化，並覓得新收入來源。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資產為4,633.9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4,444.4百萬港元)及權益總額為3,712.3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3,595.2百萬港元)。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為2,136.0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2,126.7百萬港元)，即流動資產總額2,995.2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2,922.7百萬港元)與流動負債總額859.2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796.1百萬港元)之差額。2019年12月31日之流動比率為3.5(2018年12月31日：3.7)。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維持穩健，具有現金淨額約1,610.3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1,677.5百萬港元)及可動用銀行融資額度180.8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180.8百萬港元)。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外部借款及資本負債比率為零(2018年12月31日：零)。

資本開支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資本開支為283.6百萬港元(2018年：215.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位處香港及中國之生產廠房的資本投資及於中國收購附屬公司時確認使用權資產的資產淨值所致。

資本承擔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尚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為82.3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116.0百萬港元)。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並無就對沖或投機目的訂立或買賣衍生金融工具。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買賣外幣，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因港元現時與美元掛鉤，本公司認為本集團所承受港元兌美元匯率波動風險有限。本公司所面對外幣風險主要來自日圓兌港元及人民幣兌港元之匯率波動風險。

或然負債

於回顧年內，「出前一丁」即食麵產品的一名前二級分銷商就指稱不正當終止分銷權對本公司提起的法律程序(「法律程序」)(見本公司於2017年11月29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並無重大進展。本集團概無就法律程序的申索計提撥備及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無)。有關法律程序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業務—法律訴訟及合規—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對本公司提起的索償詳情」一節。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並無資產抵押(2018年12月31日：無)。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自2017年12月11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總額涉及發行268,58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為數約950.8百萬港元。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未動用之所得款項淨額存入香港持牌機構作為存款。

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建議所得款項應用方式，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應用方式如下：

於招股章程披露的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的計測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2019年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已使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12月31日 未使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擴建及升級生產廠房及設施	45%	409.8	409.8	–
擴大銷售及分銷網絡	10%	91.1	91.1	–
提升研發能力	5%	45.5	45.5	–
建立夥伴關係及／或進行 收購事項	30%	273.2	69.7	203.6
為營運資金撥款	10%	91.1	66.0	25.1
所得款項淨額		910.8	682.1	228.7

未來展望

我們預期，由於商店倒閉、遊客數目減少及工資下降令購買力減弱將持續籠罩整個社會，並為本港於鼠年的營商環境帶來更大壓力。在這個充滿挑戰的環境下，本公司將永遠銘記創辦人安藤百福先生所秉持「食足世平」的精神，確保社區的食物供應穩定。

就中國業務而言，自2020年1月起，新型冠狀病毒爆發並蔓延至中國所有省市，對大部分旅遊、娛樂及零售行業構成下行壓力。中國的經濟增長或因工業生產暫停及貿易糾紛而受到嚴重拖累。儘管如此，本公司預期，隨著消費升級至優質即食麵分部及**日清品牌**(尤其**合味道**)的吸引力，本公司將可進一步擴展至中國不同地區。本公司將繼續以循序漸進的方式於中國擴張業務，密切關注提升品牌權益及維持優越定價策略。本公司將會加倍努力，進一步將本公司本地化，以便迅速應對瞬息百變的環境。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約為3,450名(2018年12月31日：3,420名)，年內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為558.2百萬港元。薪酬待遇乃經參考相關僱員之個別表現、資歷及經驗，以及現行行業慣例而釐定。本集團為香港僱員作出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常規，有關企業管治常規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之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安藤清隆先生現擔任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及營運之戰略規劃及管理。安藤先生自2009年起一直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管理。董事會認為，在當前結構下，本公司能夠快速有效地作出及實施業務決策，從而推動本集團按照其他戰略及業務方向發展。董事會認為，我們現有安排下權力與授權、問責與獨立決策間之平衡將不會受到影響，此乃由於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不同背景及經驗。此外，審核委員會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且於其認為必要時可自由及直接徵詢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之意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制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以及內部控制及財務業績。本公告之財務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6之規定而披露。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一同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會計、財務申報事宜及業績公告。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其相關附註中之數字已獲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與本集團年內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本公告發表任何核證。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確認彼等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2020年6月1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1.7港仙。待本公司股東在本公司即將於2020年6月5日舉行之應屆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後，擬派末期股息將於2020年6月29日派付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5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0年6月1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便進行登記。

為釐定獲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20年6月15日至2020年6月17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0年6月12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便進行登記。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issingroup.com.hk)刊載。本公司2019年年報將於上述網站可供查閱，並於2020年4月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安藤清隆

香港，2020年3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安藤清隆先生、藤繩利通先生、辰谷真次先生、川坂和生先生及小野宗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松本純夫博士、本多潤一先生及中野幸江教授。